赣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

〔2016〕113号

关于调整市推行政务公开工作 领导小组组成人员的通知

各县(市、区)人民政府,赣州、龙南、瑞金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,市政府各部门,市属、驻市各单位:

近日,省政府办公厅下发了《关于调整省推行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的通知》(赣府厅字〔2016〕45号),对省推行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进行了调整。参照省通知,经市政府研究,决定对我市推行政务公开领导小组组成人员进行相应调整。现将调整后组成人员名单通知如下:

组 长:周光华 市委常委、常务副市长

副组长:刘建明 市政府秘书长

成员:郭训东 市编办主任

许长湖 市行政服务中心管委会主任

黄明哲 市发改委主任

肖志东 市工信委主任

余 炜 市教育局局长

蓝 赟 市科技局局长

罗富杨 市公安局常务副局长

孔刃非 市民政局局长

陈水连 市财政局局长

陈庐生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

邓海鹰 市国土资源局局长

廖乐春 市城乡规划局局长

廖光斌 市城乡建设局局长

刘群英 市房管局局长

朱洪波 市交通运输局局长

郑世飘 市农业和粮食局局长

刘华明 市商务局局长

廖 伟 市卫生计生委主任

曾鸣华 市审计局局长

杨中茂 市环保局局长

高志坚 市国资委主任

刘雪峰 市工商局局长

王业有 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局长

李晓春 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局长

仲先东 市政府法制办主任

黄建平 市扶贫和移民办公室主任

徐建波 市国税局局长

李祖彬 市地税局局长

钟起平 市政府督查室主任

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政府办公厅, 钟起平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。



(此件主动公开)

抄送: 市委, 市纪委, 市人大常委会, 市政协, 赣州军分区, 市委各部门, 市中级法院, 市检察院, 群众团体, 新闻单位。